

公司代码：603529

公司简称：爱玛科技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998,092.9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7,275,778.1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47,164,343.56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以截至目前公司最新总股本 410,440,003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05,220,001.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91%，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以截至目前公司最新总股本 410,440,003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574,616,004 股（公司总股本数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玛科技	60352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春彦	李新、杨菲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电话	022-5959 6888	022-5959 6888
电子信箱	amkj@imatech.com	amkj@ima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995 年第一辆电动两轮车在我国问世，经过二十多年的高速发展和监管探索，电动两轮车已成为我国居民短途出行的重要民生交通工具和生产工具。

2019 年《新国标》实施前，行业已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体系和广泛的市场基础。电动自行车的

社会保有量已突破 2.5 亿辆，年均产销量多年维持在 3500 万辆上下，市场竞争激烈，产业集中度较低。

2019 年《新国标》规范了电动自行车的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和使用等环节，行业迎来规范发展的机遇。同时，各地为《新国标》的实施设置了长短不同的过渡期，根据现有实施情况，预计将于 2024 年底结束。过渡期结束后，不符合《新国标》要求的车型将不允许上路通行，由此产生的替换需求带来了市场容量新的增长点。在规范发展与过渡期替换需求的双重驱动下，行业再次进入高速发展期。在这个阶段，市场份额呈现出向规模企业、龙头企业和品牌企业集中的趋势，行业秩序加速优化、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

在经济转型、信息技术、双碳政策、新冠疫情的宏观背景下，电动两轮车的消费市场逐渐呈现出三个趋势，即消费升级与消费需求个性化、消费者环保意识的觉醒，以及消费者追求便捷与智能。此外，由于国际市场的需求增加，电动两轮车产业正在由一个本土诞生、本土发展、本土繁荣的产业，进一步走向海外，加速该产业的国际化之路。基于此，未来电动两轮车行业将呈现出差异化、高端化、智能化和国际化的趋势。随着消费者需求的深度洞察与产品的定制化开发，互联网技术、智能化技术和新能源技术等电动两轮车行业的持续应用，以及全球业务的不断开发与拓展，《新国标》过渡期结束后，上述因素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促进行业进入新一轮的高速发展期。

表 电动两轮车行业的发展阶段

行业发展的阶段	时期	发展特征	行业特点与格局
诞生与快速发展	1995 年至《新国标》生效	从无到有 快速发展	生产企业众多、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份额分散
过渡与有序发展	《新国标》生效至过渡期结束	市场容量增加 监管体系完善 行业秩序规范 市场集中度提升	大量小企业退出竞争、头部企业市场份额提高、资源向头部企业聚集
未来与转型发展	自《新国标》过渡期结束起	市场由主要依赖本土转变为本土与海外市场并重 行业由造车卖车转型为基于用户的服务供给	行业发展呈现出差异化、高端化、智能化、国际化的特点

2.1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并于 2004 年进入电动两轮车行业，是中国最早的电动两轮车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是电动两轮车行业龙头企业之一。

2.2 公司主要产品

2.2.1 电动两轮车

2.2.1.1 产品分类

分类	电动自行车	电动两轮摩托车	
		电动轻便摩托车	电动摩托车
车型			
属性	非机动车	机动车	机动车

脚踏骑行能力	强制要求	无	无
最高车速	≤25km/h	≤50km/h	>50km/h
整车质量	不得超过 55kg	可以超过 55kg	可以超过 55kg
电池电压	≤48V	无限制	无限制
生产资质	无	具备生产资质	具备生产资质
产品资质	3C 认证	3C 认证及工信部的目录公告	3C 认证及工信部的目录公告
骑行资质	无	摩托车驾驶执照	摩托车驾驶执照

2.2.1.2 “引擎 MAX” 系列产品

2021 年 1 月，公司的高端系列产品“引擎 MAX”上市，其搭载的能量聚核系统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动两轮车能量管理系统，该系统的核心是公司自主研发并已获得发明专利的 SDS 智慧动力系统和 CES 制动能量回收系统，能高效整合并大幅度提升配套使用的高效聚能电机、抗衰石墨烯电池、低滚阻轮胎、整车 LED 节能灯组等高品质配件的使用效能，使能量密度、能量损耗和能量回收三个方面的技术参数均有显著的改善，在现有能源框架下优化电动两轮车的能量利用，提升整车的续航里程和电池的使命寿命。

引擎系列产品在续航里程方面经过市场的长期验证，得到消费者的广泛认可，自推出后销量增长迅速，2021 年全年共销售 184.95 万台，销量占比为 21.33%，其毛利水平高于公司平均毛利水平。公司继续将引擎系列产品作为重点产品，不断迭代、深入研发，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加大推广力度，以提升产品的市场渗透率。

2.2.2 电动三轮车

早期的电动三轮车主要用于短途货运，其消费群体是广大农村乡镇居民，功能配置及外观设计主要是以为了满足货运需求，功能简单、车型单一。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逐步推进、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中老年经济的兴起，电动三轮车的休闲、载人功能需求不断扩大，对此，公司不断丰富电动三轮车的产品，形成以休闲电动三轮车、篷车电动三轮车、货运电动三轮车为主的产品系列。休闲电动三轮车产品造型及配色时尚，功能配置上更符合宝妈、中老年等消费群体的休闲出行、接送孩子上下学等需求，深受消费者喜爱；篷车电动三轮车具有遮风挡雨的功能，在整车造型设计和制造工艺方面，借鉴了汽车级的生产装配工艺，产品极具功能性和时尚性，很好地满足了舒适短途出行的需求；货运电动三轮车在耐用的基础上增添了时尚元素，更受消费者欢迎。报告期内，公司电动三轮车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4.29%。



休闲电动三轮车



篷车电动三轮车



货运电动三轮车

此外，公司还有自行车、电助力自行车、电动滑板车等产品，具有完善的绿色中短途出行交通工具产品体系。

2.3 经营模式

公司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直接发生业务往来，经销商以买断的方式取得公司产品，并向终端消费者进行销售。经销商既是公司的直接客户，也是公司向消费者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展示品牌形象的重要窗口，是公司重要的合作伙伴。为此，公司建立了完

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在经销商准入、经销商管理、经销商培训、经销商考核，以及经销商评价等方面均有详细的规定。公司与经销商确立合作关系后，根据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标准，对其进行实时培训，协助经销商进行销售规划、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以提升顾客满意度及公司整体的市场地位。公司以先款后货为主，赊销业务为辅，客户一般通过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向公司支付货款。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3,396,944,911.18	9,558,496,657.40	40.16	7,832,809,56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4,974,827,390.92	2,629,761,352.35	89.17	2,033,834,831.94
营业收入	15,398,710,870.72	12,904,586,099.11	19.33	10,423,830,98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663,998,092.90	598,524,584.35	10.94	521,528,4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16,214,620.89	513,503,070.76	20.00	509,692,00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2,094,187,373.97	1,154,579,844.77	81.38	1,413,660,782.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17.46	25.65	减少8.19个百分点	29.43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1.79	1.77	1.13	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1.79	1.77	1.13	1.5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27,600,595.24	4,184,053,599.90	5,201,040,110.24	2,886,016,56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51,953,448.66	161,943,817.42	263,769,668.98	86,331,15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142,276,620.99	157,741,453.10	249,679,534.14	66,517,01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201,242,763.42	367,203,056.71	1,962,067,831.98	-436,326,278.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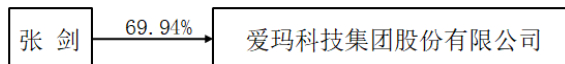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3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47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剑		282,317,000	69.94	282,317,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长兴鼎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933,000	4.19	16,933,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0	2.08	8,4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石智娱股权投资（杭州）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8,260,001	2.05	8,260,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1	0.87	3,500,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石灏沔股权投资（杭州）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1	0.87	3,500,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彭伟		3,150,000	0.78	3,1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韩建华		3,150,000	0.78	3,1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世爽		3,150,000	0.78	3,1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建欣		3,150,000	0.78	3,1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乔保刚		3,150,000	0.78	3,1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投资、金石智娱、金石灏沔和三峡金石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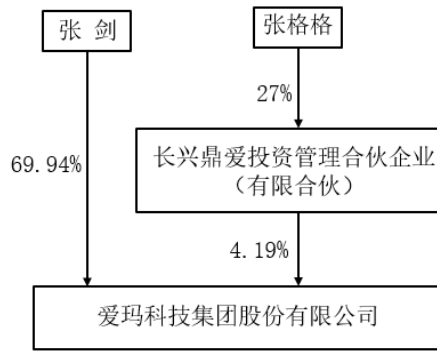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9,871.09 万元，同比增长 19.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6,399.81 万元，同比增长 10.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21.46 万元，同比增长 20.0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度继续专注于电动两轮车研发与生产的核心业务，执行年度经营计划，不断提升产品力、渠道力、品牌力、科技力、生产力和运营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效。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